

增持

——维持

日期：2021年06月07日

行业：公用事业



分析师：冀丽俊

Tel: 021-53686156

E-mail: jilijun@shzq.com

SAC 证书编号: S0870510120017

### 行业经济数据跟踪（2021年1-4月）

燃气

销售收入（亿元） 3777.20

累计增长 24.20

利润（亿元） 296.00

累计增长 53.90

水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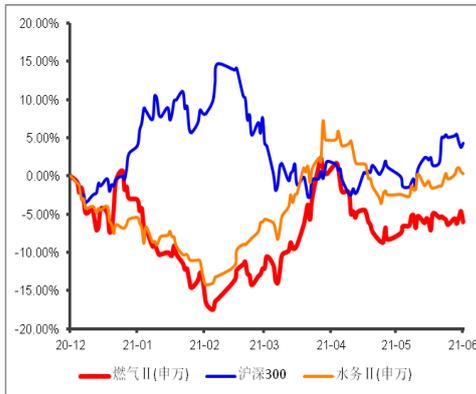
销售收入（亿元） 1143.50

累计增长 24.90

利润（亿元） 101.60

累计增长 101.20

### 近6个月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报告编号: JLJ21-IT19

证券研究报告/行业研究/行业动态

# 新疆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

—燃气水务行业周报（5.31—6.4）

## 主要观点

上期（20210531--20210604）燃气指数上涨0.40%，水务指数上涨0.70%，沪深300指数下跌0.73%，燃气指数跑赢沪深300指数1.13个百分点，水务指数跑赢沪深300指数1.43个百分点。

个股方面，股价表现为涨跌互现。其中表现较好的有\*ST中天（6.57%）、洪城环境（6.26%）、首创股份（5.78%），表现较差的个股为\*ST升达（-6.85%）、新天绿能（-5.63%）、中环环保（-3.45%）。

## 投资建议：

未来十二个月内，维持燃气、水务行业“增持”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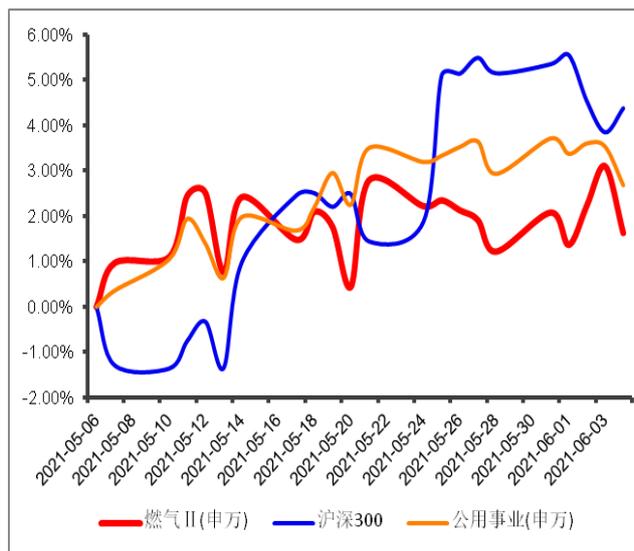
随着能源结构的调整 and 环境保护的加强，对行业形成长期利好。维持燃气行业“增持”的投资评级。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能源，可关注其在减碳减排方面的作用。

水资源作为关系到人们生活、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受水资源限制，未来供水新增产能增长有限。我们预计自来水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污水处理业务受政策推动，发展空间较大。维持水务行业“增持”投资评级。

## 一、板块市场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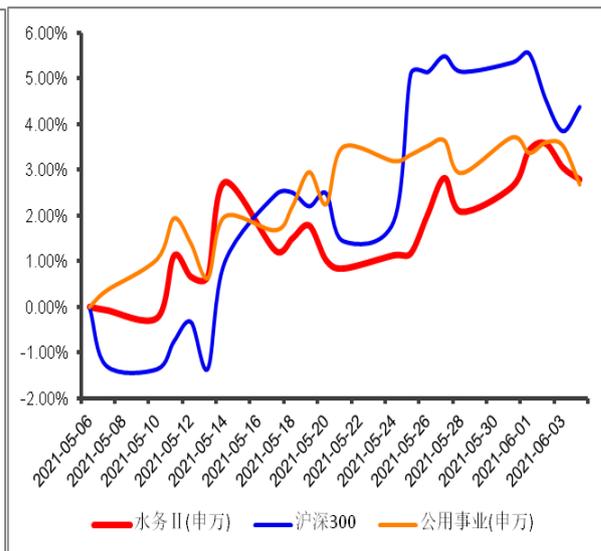
上期（20210531--20210604）燃气指数上涨 0.40%，水务指数上涨 0.70%，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73%，燃气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1.13 个百分点，水务指数跑赢沪深 300 指数 1.43 个百分点。

图 1 燃气行业指数近期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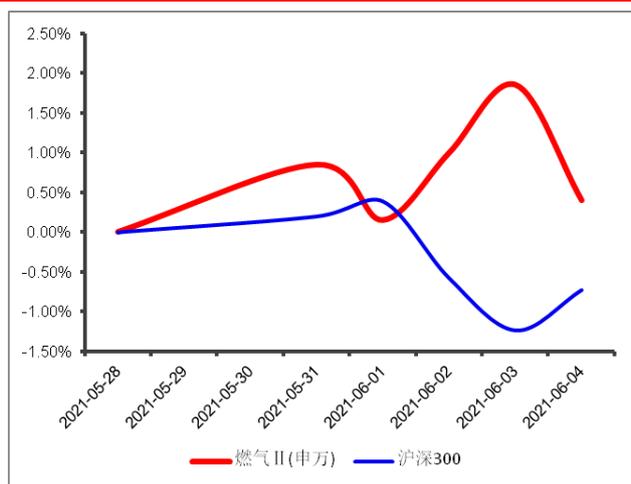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2 水务行业指数近期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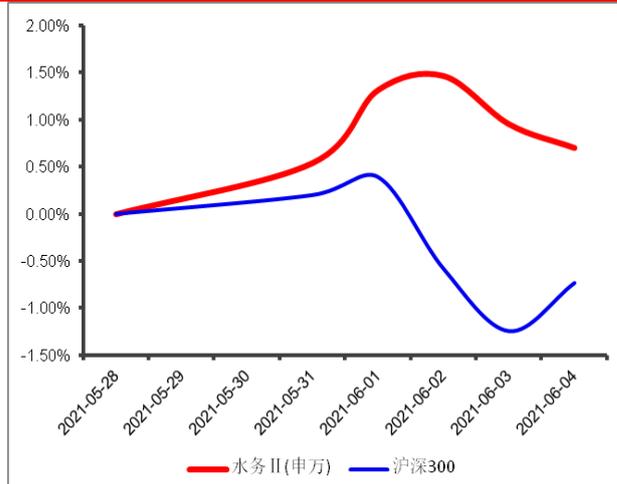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3 燃气行业指数一周表现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上海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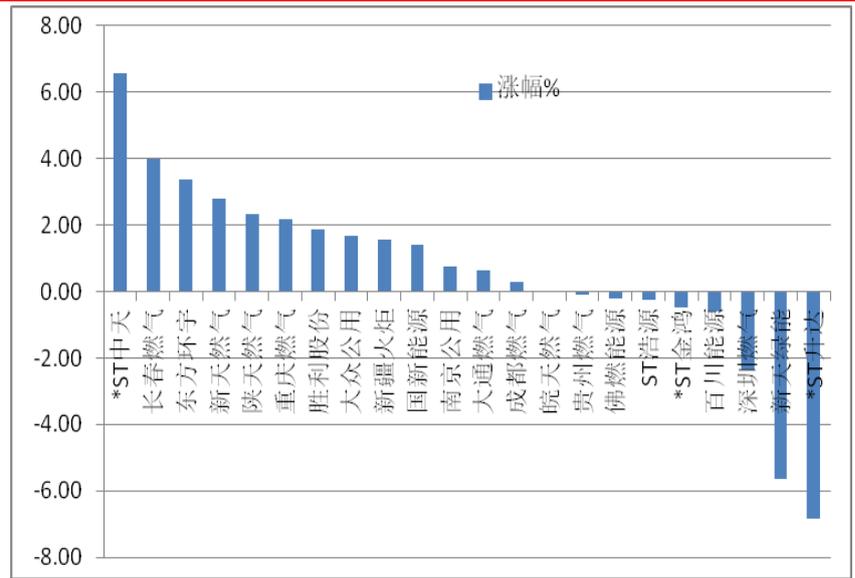
图 4 水务行业指数一周表现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上海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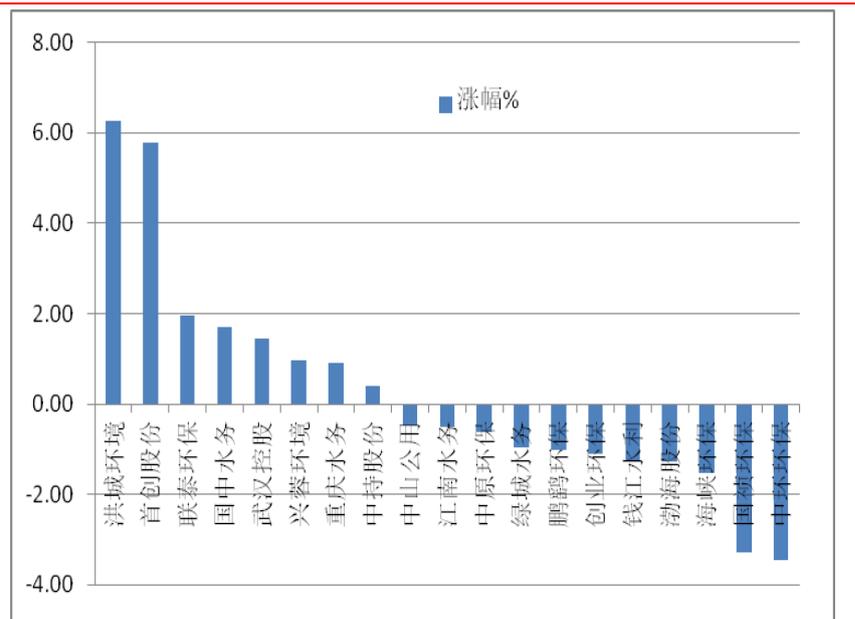
个股方面，股价表现为涨跌互现。其中表现较好的有\*ST 中天（6.57%）、洪城环境（6.26%）、首创股份（5.78%），表现较差的个股为\*ST 升达（-6.85%）、新天绿能（-5.63%）、中环环保（-3.45%）。

图 5：燃气板块公司股价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6：水务板块公司股价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WIND 上海证券研究所

## 二、行业新闻动态

新疆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

日前，新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价格联动是指购气价格和

终端销售价格联动，购气价格是指燃气经营企业向上游气源购买的天然气价格，终端销售价格是指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向终端用户销售天然气的价格。《通知》对价格联动周期、启动条件等作出相应规定。

随着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推进，上游气源价格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价格随市场变化的幅度、频率加快，需加快理顺终端价格形成机制。2018年8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加快建立上下游天然气价格联动机制”的要求。截至目前，自治区有3个地（州、市）建立了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通知》的印发，将为各地工作提供遵循，推动加快建立健全联动机制，促进上下游价格顺畅传导。

《通知》明确，当上游购气价格调整时，终端销售价格相应联动调整。联动调整后的终端销售价格=现行终端销售价格+价格联动调整额。

价格联动调整额=（计算期平均单位购气价格-基期平均单位购气价格）÷（1-购销差率）。其中：基期是指上一次燃气价格制定（或调整）的时间，由各地结合实际具体确定，对于首次实施联动的地方，基期原则上以出台联动机制的时间为准。计算期是指基期至当前提出调价申请的期间。购销差率原则上不超过5%，运行3年（含）以上的管网不超过4%。

在联动周期内，当购气价格变动幅度（或变动金额）达到规定时，终端销售价格相应调整，未达规定变动幅度（或变动金额）时，终端销售价格不作调整，纳入下一调价周期累加或冲抵。

购气价格规定变动幅度（或变动金额）可区分居民用气、非居民用气，采取设置下限的方式制定。其中，变动幅度下限原则上设置在5%—15%之间，变动金额下限原则上设置在每立方米0.05元—0.15元之间，具体由各地（州、市）结合实际确定。

对居民用气、非居民用气设置不同价格联动周期，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调整周期原则上不少于1年，即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1年内只能进行1次。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调整周期原则上不少于6个月，由各地（州、市）结合实际具体确定，即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1年内只能进行2次。

（来源：国际燃气网等）

### 三、上市公司一周重要公告摘要

大众公用（600635）委托理财公告。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人员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94,876万元，委托理财产品为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委托理财期限：最短期限为1天，最长期限为360天。

长春燃气（600333）关于计划处置资产的公告。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计划对公司原煤制气业务停业后的闲置资产进行处置。公司计划处置资产包括：1、原煤制气业务占地约45万平方米，性质为工业用地；2、与土地相关资产包括闲置厂房及设备、一座天然气储气站等。公司于2015年对拟处置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40,716.38万元。此次资产处置将由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以评估结果为基础进行处置。公司计划资产处置方式：土地由长春市政府土地储备中心收储；相关资产进行拆迁、出售。上述资产处置计划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该资产处置相关事宜。

洪城环境（60046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近日，公司就洪城环保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为其提供担保，与浦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首创股份（600008）对外投资公告。公司拟与住友商事株式会社在山东省合资成立首创顶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其中：首创股份出资12亿元，持股比例为60%；住友商事出资8亿元，持股比例为40%。

首创股份（600008）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变更后的公司全称为：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为：首创环保（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变更公司名称及营业范围尚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本次变更公司简称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皖天然气（603689）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

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ST 浩源(002700)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资金还款进展公告。2021 年 5 月，控股股东处置个人资产和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还在办理过程中，本月度未向公司归还占用资金和利息，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 52,140 万元（不含利息）。

## 四、投资建议

随着能源结构的调整和环境保护的加强，对行业形成长期利好。维持燃气行业“增持”的投资评级。近期天气寒冷，关注天然气供需变化情况。

水资源作为关系到人们生活、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受水资源限制，未来供水新增产能增长有限。我们预计自来水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污水处理业务受政策推动，发展空间较大。维持水务行业“增持”投资评级。

## 五、风险因素

需求低于预期、成本上涨等。

## 分析师声明

冀丽俊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6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沪深300指数表现的看法。

投资评级	定义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谨慎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10%以上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10%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10%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沪深 300 指数表现的看法。

投资评级	定义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行业指数将强于基准指数 5%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行业指数将介于基准指数±5%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行业指数将弱于基准指数 5%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